

吕斌同志任期经济责任审计采购公告

一、竞谈条件

吕斌同志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单位采购为绵阳科技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诚邀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采购人将按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参加竞谈的供应商进行评审，择优选择供应商。

二、工程概况及谈判范围

2.1项目名称：吕斌同志任期经济责任审计

2.2项目基本情况：四川盛兴佳创投资有限公司等7家公司的总经理、执行董事、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吕斌同志任期经济责任审计服务单位。

2.3采购范围：四川盛兴佳创投资有限公司等7家公司的总经理、执行董事、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吕斌同志任期经济责任审计服务单位。审计内容主要包括：促进企业发展的责任履行情况；内控制度建立健全及执行情况；财务收支真实性、合法性及财务管理规范性情况；企业重要项目融资、投资、建设、管理情况；股权投资程序、管理和效益情况；廉政情况；以往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其他需要审计的内容等。（审计内容详见第五章审计业务约定书）

2.4工期（服务期限）：进场后三个月内完成审计工作。

2.5项目地点：绵阳市科技城新区

2.6最高限价：15万元。（本价格包括但不限于为完成本项目采购范围内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2.7质量及技术要求：进场后三个月内完成审计工作，并向甲方提交正式合格的审计报告。

2.8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一般要求：

- 1.在中国境内注册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合法企业；
- 2.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资金的良好记录;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6.参加本次活动近三年内(2023年至投标截止日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受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行业惩戒;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本次竞谈不接受联合体参选。联合体牵头人为L,联合体成员单位均应具有L。

9.在2023-01-01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间,响应供应商(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人员(拟派项目负责人)不存在行贿行为。

10.申请人不得与被审查单位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利害关系。若存在上述情况,在合同签订前,取消成交资格;在合同履行期间被查实与上述单位存在关联关系的,委托人有权无条件终止合同,咨询人自愿赔偿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在合同履行期间与上述单位发生利益冲突事项的,咨询人得知该情况后将立即书面通知委托人,双方根据诚信原则及相关法律规定就解决方法达成一致。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资质要求:(1)具有有效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四川省2025年会计师事务所综合评级3A级及以上。在本所注册的注册会计师不少于5人(需提供中国注册会计师行业管理信息系统查询记录)。

2.受独立性影响,参加本次活动近三年内(2023年至投标截止日前)未从事过绵阳科技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孙)公司财务报表外部审计业务(见承诺函)。

3.近3年(2023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前)至少(已完成已完成或新承接或正在实施)3个(0~3个)的类似项目业绩。(类似项目业绩是指国有企业内部审计咨询服务。需提供资料:合同协议书,时间以合同协议书载明时间为准,国有企业证明材料)

四、谈判文件的获取

获取谈判文件时间:2026年6月27日9:00至2026年7月1日17:00(北京时间,下同。)

4.1.1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潜在供应商，请于获取谈判文件时间内注册并登录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阳光采购平台网站 (<https://swueecg.com/#/index>)，按照网上操作流程（资料下载-供应商操作手册）获取谈判文件。

4.1.2谈判文件售价及缴款方式:人民币200元/份，须通过投标人企业银行账户转账方式交纳谈判文件获取费用(不接收个人转账，谈判文件售后不退,响应资格不能转让)，转账时请核实招采平台转账页面的“项目信息”，认真阅读“注意事项”并按照“支付信息”进行转账。(谈判文件获取费用以费用到达指定账户为准，在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内未到账的不能获取谈判文件)。

注: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阳光采购平台仅履行该费用代收代付的结算职能，如响应供应商在缴纳该费用后需要相关票据，请联系该费用实际收取单位(绵阳科技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相关票据由绵阳科技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具。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5.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地点（谈判会开始时间、地点，下同）为2026年7月2日14时00分，绵阳市涪城区顺河后街3-5号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绵阳分所。

5.2响应文件递交方式：响应文件在开标地点进行现场递交；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现场递交，逾期递交，投标无效。

六、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七、发布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在绵阳科技城新区管委会网站、绵阳科技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官网及公众号、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阳光采购平台发布 (<https://swueecg.com/#/index>)。

八、监督投诉

若有异议，请于2026年7月10日17:00前，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委托代理人需携带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异议书面材料提交绵阳科技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管理部。若需投诉，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委托代理人需携带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投诉书面材料提交绵阳科技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组。

九、联系方式

采 购 人：绵阳科技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绵阳高新区新惠·锦苑（二期）一号楼二楼

联 系 人：贾老师

电 话：0816-2533081

监督电话：0816-6967795

绵阳科技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6日